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根据《公司条例》于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 公 布

## 关于中国银行对外公布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事宜

#### 概要

二〇〇三年一月二十二日，中国银行（「中行」）对外发放新闻稿，公布的资料包括中行及其附属公司（包括本公司）（「中国银行集团」）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中行是一家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的国有商业银行，并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约 76.96% 的权益。以下节录该新闻稿的内容以兹参考。

**请注意：本公布并非关于本公司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经审计或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本公司是根据《上市协议》第二段而作出本公布。**

二〇〇三年一月二十二日，中行对外发放新闻稿，公布的资料包括中国银行集团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中行是一家中国的国有商业银行，并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约 76.96% 的权益。该新闻稿所载资料包括中国银行集团整体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经审计**的拨备前营业利润及营运概览。该新闻稿可以从中行的网址 [www.bank-of-china.com](http://www.bank-of-china.com) 中下载。以下节录该新闻稿的内容以供本公司股东参考。

「二〇〇二年中国银行集团实现拨备和消化历史包袱前营业利润人民币527亿元，比二〇〇一年增长27.10%，扣减中银香港上市净收益人民币55.87亿元后，实际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472.04亿元。中国银行集团按审慎会计原则加大了拨备和消化历史包袱，二〇〇二年实现账面利润人民币111.75亿元，比二〇〇一年增长2.39%。在国内32家省级分行中，有31家（包括总行）实现盈利，机构盈利面大幅增长。海外机构利润也实现稳步增长。」

「「三位一体」的授信决策机制及严格的内部管理措施的实施使中行不良资产余额及比例大幅下降。二〇〇二年，中行加强了对资产质量整体状况的监控、分析和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大了降低不良资产工作力度，通过现金清收、重组盘活、以物抵债、呆账核销等多种方式降低不良资产。截至二〇〇二年末，按五级分类口径，中国银行集团不良率下降到22.37%，比二〇〇一年末下降5.14个百分点，二〇〇〇年以来的新发放贷款不良比率控制在0.50%以内。按「一逾两呆」口径，二〇〇二年国内行不良率下降到18.79%，比二〇〇一年下降5.34个百分点。」

#### 一般资料

谨请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注意：该新闻稿所载资料乃**未经审计**的资料，须待中国银行集团的审计师审计后方可作实。此外，该新闻稿的内容是关于中国银行集团整体的情况，除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外，还包括中国银行集团在中国及世界其他地方的营运及投资。因此，该新闻稿内所载资料不应被视为对本集团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的任何指示或保证**。

然而，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亦藉此机会指出：基于本集团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于本公司在二〇〇二年七月十五日招股书内作出的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向股东分配的综合盈利的预测，董事会并无任何理由认为其未能实现。谨请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注意：本集团**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仍须待审计师审计后方可作实；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时务须审慎行事；如对其投资状况有任何疑问，应徵询专业顾问的意见。**

承董事会命  
公司秘书  
杨志威

香港，二〇〇三年一月二十二日